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LT LOTTOTAINMENT GROUP LIMITED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2)

41,000,000 港元可退回 訂金之最新情況

茲提述彩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二零一二年七月四日、二零一二年七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二年八月十四日、二零一二年九月四日、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二零一二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日之公佈(「該等公佈」)。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已與高先生訂立償還協議(「償還協議」)，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全數退回未償還訂金41,000,000港元，而高先生以本公司為受益人開出金額為41,000,000港元的支票，並將期票日期延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並存入該支票作為全數退回未償還訂金之抵押品。

本公司將就高先生根據償還協議償向本公司全數退回未償還訂金之進展於適當時候進一步作出公佈。

承董事會命
彩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敏怡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葉敏怡女士、陳潤輝先生及歐陽耀忠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樹人先生、趙貫修先生及李國柱先生。

本公佈(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登載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lottotainment.com.hk>內登載。